

高雄市樹德家商校園災害管理機制編組職掌表

區分	職稱	編組人員	職掌	備考
決策小組	召集人	校長	指揮、督導全校校園危機處理全般事宜	
	副召集人	主任秘書	襄助召集人處理校園危機處理全般事宜 校安事件新聞發言人	
	組員	教務主任	負責危機處理校園設施、門禁、學生教(課)務相關事宜管制	
	組員	學務主任	負責綜理校園危機處理學生之全般事宜	
	組員	主任教官	負責綜理校園危機處理學生之全般事宜	
作業管制組	組長	主任教官	兼任執行秘書，依決策小組指示負責校安中心之實務運作事宜	
	副組長	生輔組長	襄助組長負責校安中心之實務運作事宜	
	組員	全體教官	校安中心輪值及校安事件之處理，依組長指示執行校安中心實務運作	
行政執行組	組長	總務主任	負責校園硬體設施災害搶救指導、教育宣導、應變協調處置	
	組員	會計室主任	負責校安中心各項預算編列經費審查管制事宜	
	組員	庶務組長	襄助負責校園硬體設施災害搶救指導、教育宣導、應變協調處置	
	組員	文書出納組長	執行硬體設施災害搶救、教育宣導、應變協調處置	
	組員	衛生組長	負責管制健康中心執行相關檢傷分類及初步急救事宜	

	組 員	體 育 組 長	執行體育硬體設施災害搶救、教育宣導、應變協調處置
新聞組	組 長	主 任 秘 書	負責校安事件媒體溝通與新聞發言
	副 組 長	行 政 組 長	襄助校安事件媒體溝通與新聞發言
	組 員	訓 育 組 長	襄助校安事件媒體溝通與新聞發言
輔導組	組 長	輔 導 室 主 任	負責全般校安事件輔導相關事宜
	組 員	輔 導 老 師	依組長指示負責全般校安事件心理輔導相關事宜
諮詢委員會	召 集 人	家 長 會 長	提供社區資源諮詢與建議
	副 召 集 人	家 長 會 副 會 長	提供社區資源諮詢與建議，並提供法律諮詢
	委 員	覺 民 所 主 管	提供法律諮詢與建議
	委 員	家 長 代 表	提供諮詢與建議協助學校處理校安事件
	委 員	寶興里里長及事里幹	
	委 員	大昌消防分隊長	
	委 員	三民衛生所主任	
委 員	少 年 隊		